

李清照



李 清 照

编文 金文明

绘画 胡永凯

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

【内容提要】李清照(公元1084——约1151),号易安居士,是我国文学史上著名的女词人。她从小酷爱文学艺术,早有才名,丈夫赵明诚是个金石学家,两人婚后十分幸福。金兵铁蹄的长驱南侵,毁灭了她的美满生活,把她推入了国破家亡的悲惨境地。以后,她就在长期的颠沛流离之中,度过了孤苦而凄凉的余年。这些悲欢离合的遭遇,深深地打上了时代的烙印,在她的词里得到了真切的反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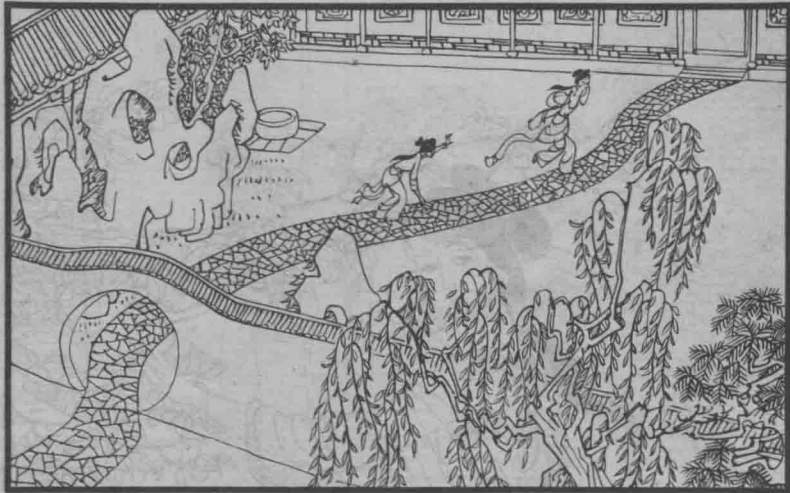
李清照在文学上的才华是相当突出的。她在艺术的构思和语言的运用上,能够自出机杼,大胆创新。因此许多词作写得形象鲜明,情意深沉,具有很强的感染力,成为文学史上脍炙人口的名篇。这对于今天的文学创作,仍然有着一定的借鉴作用。



(1) 一架秋千，在飘拂的绿杨影里来回飞荡。站在秋千架上的，是一位年约十四五岁的少女。她那娟秀的脸上虽然还没有脱尽稚气，但技巧却十分娴熟。随着她双脚的蹬动，秋千荡得越来越高，好象要凌空飞去一样。



(2) 四十多个来回荡过以后,少女已经累得气喘吁吁,身上的罗衫全被汗水湿透。她渐渐放定绳索,走下秋千,两手疲乏得连云鬓都懒得去理一理,就要侍女拿过绣鞋来准备穿上。



(3) 这时,月洞门外传来了说话的声音。侍女回头一望,忙说:“小姐,大概是老爷陪着客人到院里来了,咱们快回房去吧!”少女听罢,连绣鞋也顾不上穿了,回转身就朝着自己的闺房跑去。



(4) 她登上阶石,并没有立即进房。父亲在礼部任职,家里经常有熟客临门,她想看看父亲这次带来的是些什么样的客人。只见她侧转身子攀着阶前的梅树,随手摘下一颗青梅来闻闻,一面向着月洞门外望去。



(5) 可是，父亲和客人并没有走进院来。少女微带失望的心情丢掉青梅，伸手去梳理云鬓。这时她才发现头上的金钗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滑掉，再低头看看双脚，只穿着袜子站在阶石上，不由两颊泛起红云，嫣然地笑了。



(6) 眼前的情景逗引着少女的诗兴。她立即回到房中,写下了一首著名的《点绛唇》词:“蹴(踩)罢秋千,起来慵(懒)整纤纤手。露浓花瘦,薄汗轻衣透。见有人来,袜剗(犹言光着)金钗溜,和羞走。倚门回首,却把青梅嗅。”



(7) 这首小词，并没有什么惊人之笔，只用白描的手法勾勒出一幅日常生活的普通画面，但却显得那样情趣盎然，生动传神。它的作者（也即词中的主人公）不是别人，就是我国文学史上著名的女词人李清照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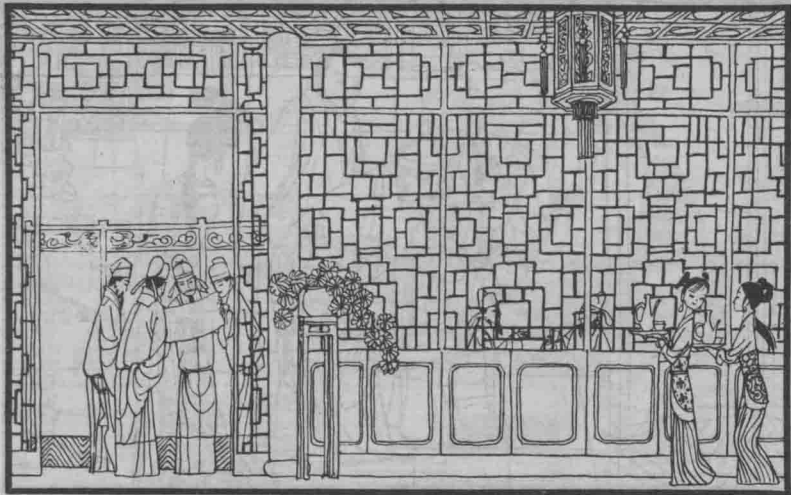
(8) 李清照(1084——约1151), 号易安居士, 北宋历城(今山东济南)人。父亲李格非是著名的学者, 年轻时就中了进士; 母亲王氏是状元王拱辰的孙女, 也很有才学。清照在父母的培育下, 从小就养成了对文学艺术的浓厚兴趣。



(9) 宋哲宗元祐元年(1086),李格非被朝廷调往东京(今河南开封),在太学(国立大学)里担任博士官,三年以后,又转为太学正。他在经衢西面购置了几幢房屋,就从历城把家眷全部迁到了东京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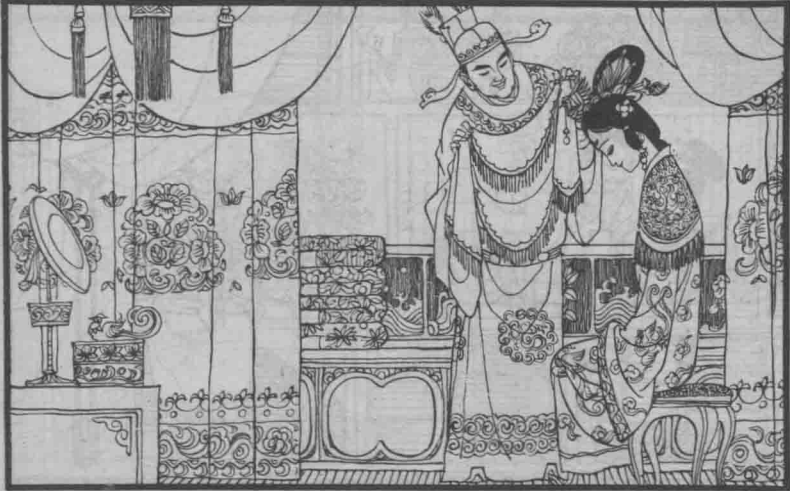
(10) 东京是北宋的都城，经济繁荣，文化发达，学术空气比较浓厚。清照在家里经常可以听到父亲和太学的同僚一起谈论国事，切磋学问。前辈们渊博的学识和良好的素养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清照，使她更加勤奋学习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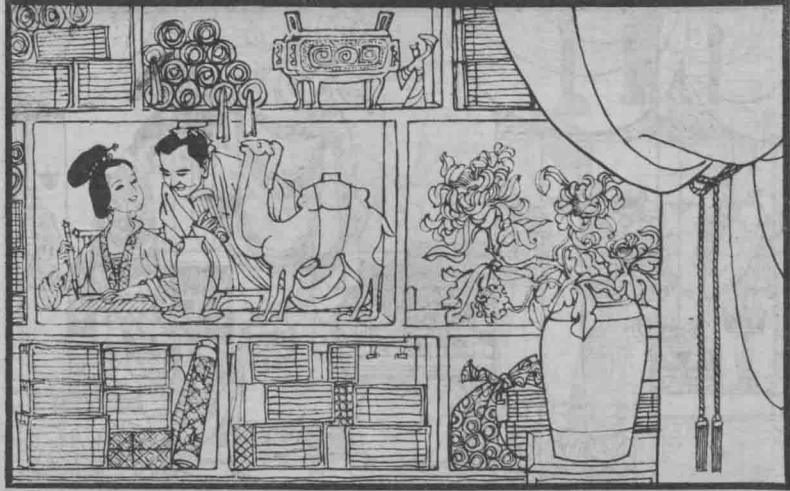
(11) 她文思敏捷，记忆力十分惊人，读书过目成诵，还在少年时代，就读遍了唐、宋许多大家的作品，能够写出一手好文章，尤其在诗词方面造诣更高。据说她的诗文一写成，人们立即争相传阅，因此很早就在士大夫中出了名。



(12) 清照的爱好是多方面的，无论琴棋书画，几乎样样精通。尤其是她所画的墨竹，笔势挺秀，意趣高远，别有一种超尘脱俗的韵致，谁看了都不能不为这位少女高超的艺术才华所倾倒。



(13) 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(1101),清照已经年满十八岁,长得秀外慧中,亭亭玉立。就在这一年的深秋,她由父母作主,和吏部侍郎赵挺之的儿子赵明诚结了婚。



(14) 赵明诚，字德父，密州诸城（在今山东）人，后来随父亲移家青州（今山东益都），这时正在东京太学里读书。他酷爱金石考古，家里藏书很多，也是一位年轻的学者。清照和他结成终身伴侣，两人才貌相当，志趣相投，生活十分美满。